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郑重声明

- 一、经授课教师同意，本课件仅作为交流学习使用，禁止作为商业用途。
-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授权不得转载。
- 三、在交流使用过程中，不得擅自篡改课件内容。
- 四、课件中涉及的观点不代表我局立场。
- 五、使用课件中的数据、图表时请注明来源，保证完整性，避免断章取义。
- 六、课件中涉及的政策法规或其它信息的有效性，请以相关主管部门(单位)公布为准。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号“专利文献众享”或扫描左侧二维码，获取最新公益讲座信息及专利文献服务。

公益讲座

www.cnipa.gov.cn/wxfw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实用新型创造性理论与判断实践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

李基沛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号
“专利文献众享”或扫描
左侧二维码，获取最新
公益讲座信息及专利
文献服务。



公益讲座

www.cnipa.gov.cn/wxfw

主要内容

- 一 何时涉及创造性
- 二 创造性的法律依据
- 三 判断基础
- 四 最接近现有技术的选取
- 五 技术领域在技术启示判断中的考量
- 六 公知常识的使用
- 七 简单的叠加的考量

专利法实施细则第44条第1款

……

(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是否明显属于专利法……、**第二十二**
条第二款、第四款、……的规定，是否依照专利法第九条规定
不能取得专利权；

……

专利法实施细则第65条第2款

前款所称**无效**宣告请求的理由，是指被授予专利的发明创
造不符合专利法第二条、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或者属于专利法第五条、第二十五条的规
定，或者依照专利法第九条规定不能取得专利权。

专利法实施细则第56条

授予实用新型或者外观设计专利权的决定公告后，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可以请求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作出**专利权评价报告**。

《审查指南》第五部分第十章第3节

实用新型专利权评价所涉及的内容包括：……

实用新型是否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规定的**创造性**，其评价标准适用本指南第四部分第六章第4节的规定。

专利法第61条

专利侵权纠纷涉及实用新型专利或者外观设计专利的，人民法院或者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可以**要求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出具……**专利权评价报告**，作为审理、处理**专利权侵权纠纷的证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专利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第9条

人民法院受理的侵犯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件，被告在答辩期间内请求宣告该项专利权无效的，人民法院应当中止诉讼，但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中止诉讼：

（一）原告出具的检索报告或者**专利权评价报告未发现**导致实用新型或者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效的事由**的；……

局《专利行政执法办法》第11条

专利**侵权**纠纷涉及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的，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可以要求请求人出具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的**专利权评价报告**（实用新型专利检索报告）。

专利法第22条第3款

创造性，是指与现有技术相比，该发明具有**突出的**实质性特点和**显著的**进步，该实用新型具有**实质性特点和进步**。

《审查指南》第五部分第十章第3节

实用新型专利权评价所涉及的内容包括：

……

实用新型是否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规定的**创造性**，其评价标准适用本指南第四部分第六章第4节的规定。

审查指南第四部分第六章第4节

在实用新型专利创造性的审查中，应当考虑其技术方案中的所有技术特征，**包括材料特征和方法特征。**

实用新型专利创造性审查的有关内容，包括创造性的概念、创造性的审查原则、审查基准以及不同类型发明的创造性判断等内容，**参照指南第二部分第四章的规定。**

但是，……实用新型专利创造性的标准应当**低于**发明专利创造性的标准。

两者在创造性判断标准上的不同，主要体现在现有技术是否存在“**技术启示**”。在判断现有技术中是否存在技术启示时，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存在区别，这种区别体现在下述两个方面：

- (1) 现有技术的**领域**；
- (2) 现有技术的**数量**。

创造性的评判由**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构成，事实认定影响着法律适用，**准确地进行事实认定是创造性判断客观性的基础。**

事实认定贯穿于创造性评判的各个环节：

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确定

对比文件公开的技术内容的认定

最接近现有技术的选取

实际解决技术问题的确立

公知常识的使用

技术启示产生的动机的把握

……

专利法第59条

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专利权的保护范围以其权利要求的内容为准，说明书及附图可以用于解释权利要求的内容。

审查指南第四部分第六章第4节

在实用新型专利创造性的审查中，应当考虑其技术方案中的所有技术特征，包括材料特征和方法特征。

实用新型是已经授权的专利，专利权人没有修改机会或修改受到严格的限制。

参照说明书和附图理解权利要求的用语

案例1：表面光整加工自动线

权利要求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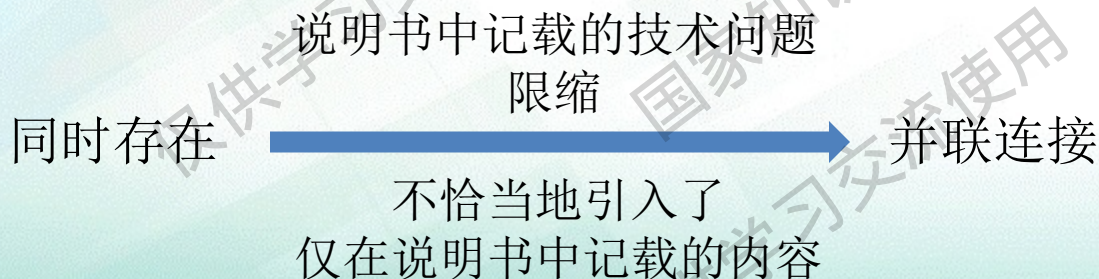
一种表面光整加工自动线，包括双滚筒光饰机、输送机、连磁力分选机和螺旋干燥机，其中限定“所述双滚筒光饰机与振动光饰机**同时存在**”。

说明书：

解决的技术问题：对较小和较大零件同时进行表面光整加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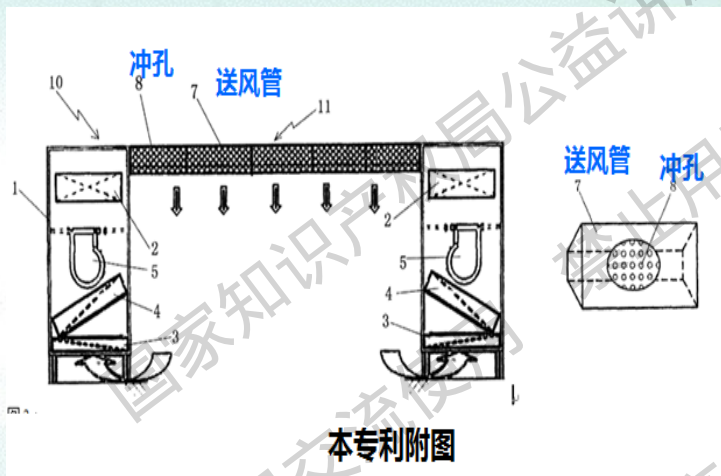
采用的技术手段：必须将双滚筒光饰机与振动光饰机**并联连接**使两者分别对较小和较大零件进行处理。

并联 ✓ **+** 串联 ✗ **=** 同时存在



参照说明书和附图理解权利要求的用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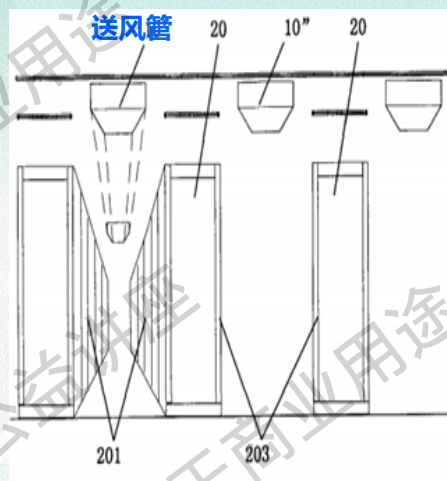
案例2：线型送风管



独权1：

线型送风管组，其特征在于：包括至少两个水平设置的依次连接的送风管，所述送风管为等腰梯形柱体管，所述送风管上设置有多孔冲孔，所述冲孔均匀设置在所述送风管上。

说明书中记载：冲孔均匀设置在送风管上，这样吹出的气流在室内的分布更加均匀。



D1附图

D1(优化通信机房气流组织的风管及通风系统)：包括送风管10'，顶棚风口送出的冷空气垂直向下至地板后易产生紊流，不利于气流组织，从而影响到机柜的冷却效果，因此仅在斜边111'、113'设置有冲孔。

D1是否公开了技术特征“冲孔均匀设置”？

应当考虑材料特征和方法特征

案例3：一种油管

权利要求1

一种油管，其特征是把反大一规格的油管缩径加厚成小一规格的油管本体，其接箍1为内螺纹与管体2外螺纹连接，另一端为外螺纹结构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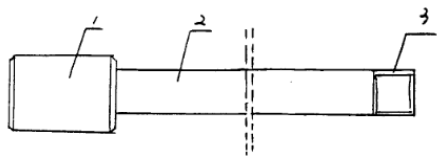
对比文件1

油管包括管子和接箍，管子通过其端部的外螺纹和接箍端部的内螺纹啮合连接，管子另一端为外螺纹结构。

区别：把反大一规格的油管**缩径加厚**成小一规格的油管本体。

1982年《轧钢工艺学》

- 将大口径钢管加工成小口径钢管的**缩径工艺**是本领域的公知技术
- 常规的具体减径工艺：无芯棒拔制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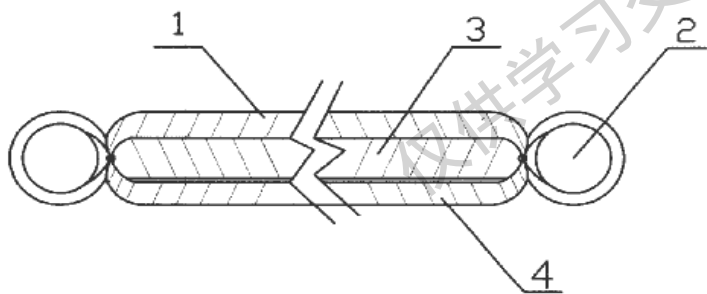
对比文件1 + 《轧钢工艺学》 → 权利要求1

应当考虑材料特征和方法特征

案例4：鼠标垫

权利要求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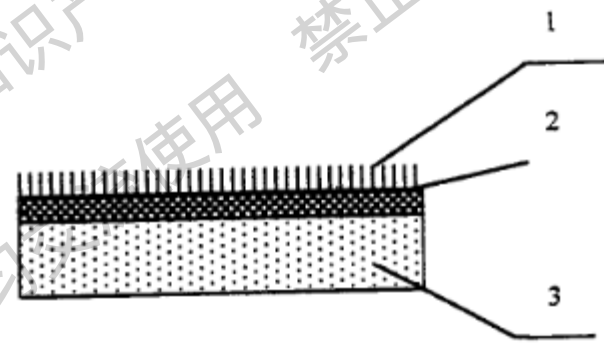
一种鼠标垫，包括弹性垫子3，其特征在于所述弹性垫子的上表面设有装饰层1，所述弹性垫子的下方设有面料层4，装饰层粘合在弹性垫子上。



对比文件1

一种植绒鼠标垫，

- 绒毛层1，可在其上面植入各种图案相应于装饰层
- 绒毛层1与上层2的上表面粘接连接
- 上层2，由基材构成，可根据需要选用硬质或软质材料，当选用与下层3相同的材料时，直接替代下层3
- 下层3，海绵状材料，可增大摩擦力



准确客观把握对比文件公开的技术内容

案例4：鼠标垫

权利要求1：

装饰层1

弹性垫子3

面料层4

摩擦力

对比文件1：

绒毛层1，装饰

上层2，硬质或软质材料

下层3，海绵状材料

绒毛层1，装饰

上层2，海绵状材料

摩擦力

区别：弹性垫子3的下方设有面料层4。

进一步增加鼠标垫底部与桌面的摩擦力，防止鼠标垫打滑

《审查指南》

最接近的现有技术，是指现有技术中与要求保护的发明最密切相关的技术方案。可以是，与要求保护的发明技术领域相同，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技术效果或者用途最接近和/或公开了发明的技术特征最多的现有技术，或者虽然与要求保护的发明技术领域不同，但能够实现发明的功能，并且公开发明的技术特征最多的现有技术。应当注意的是，**在确定最接近的现有技术时，应首先考虑技术领域相同或相近的现有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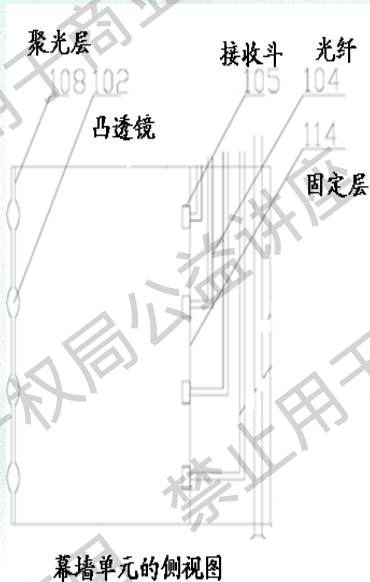
对于实用新型专利而言，一般**着重于考虑该实用新型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

案例5：幕墙单元及幕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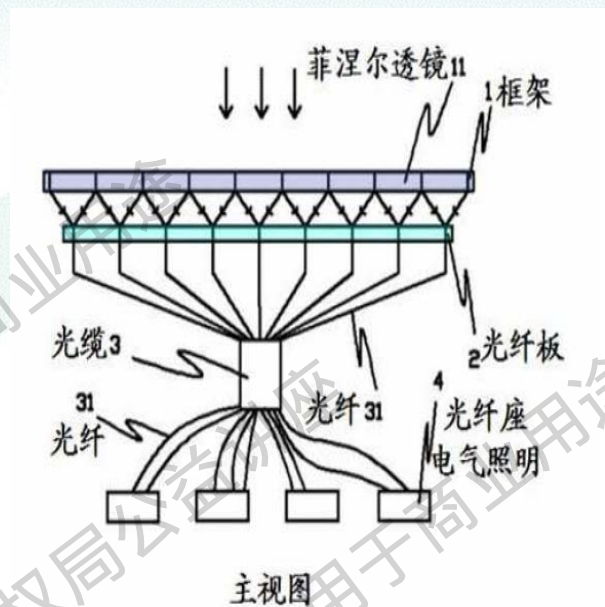
核心构思：将太阳光聚集装置集成于幕墙，形成多功能的幕墙单元。

独权1：

幕墙单元，包括：透光的**聚光层**和**固定层**，以及用于导光的多个**光纤**；所述聚光层上设置有多个**凸透镜**；所述固定层设置在所述聚光层的一侧，且与所述聚光层平行；每个所述光纤的一端均设置在所述固定层上，且该端位于一个所述凸透镜的光轴线上，用于接收所述凸透镜的折射光；每个所述光纤的另一端用于向**用光单元**输送光源。



本专利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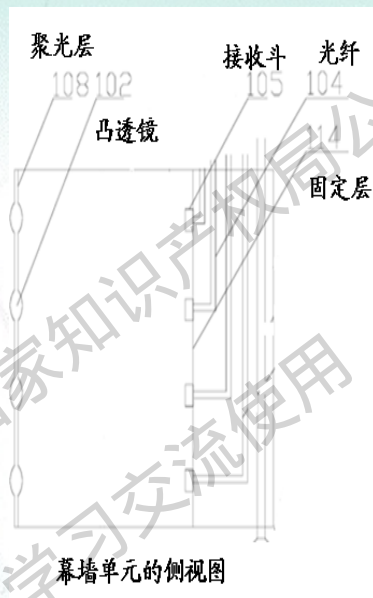
D1：一种太阳能照明装置，设于室外墙壁上

区别：主题名称为幕墙单元，本专利设置的是凸透镜而非菲涅尔透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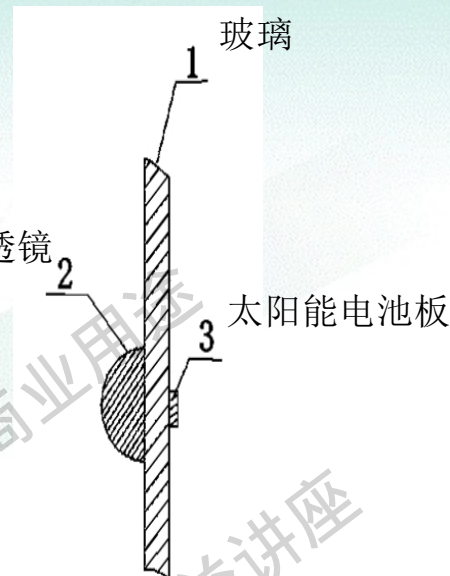
本专利保护一种幕墙单元，属于建筑物幕墙领域；D1涉及太阳能照明应用领域，属于不同的技术领域。

D1能否作为最接近的现有技术？

案例5：幕墙单元及幕墙



本专利附图



D2：太阳能光伏玻璃幕墙

D2与本专利涉及相同的产品，都是对玻璃幕墙功能的改进，都是利用凸透镜与幕墙结合，提高对阳光的利用率，二者同属于幕墙领域，且二者所解决的技术问题、技术效果和用途也很接近。

相比于D1，选择D2作为最接近的现有技术，更符合一般的发明创造产生过程，更贴近专利权人的发明构思。

审查指南

发明和实用新型在创造性判断标准上的不同，主要体现在现有技术是否存在“技术启示”。在判断现有技术中是否存在技术启示时，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存在区别，这种区别体现在下述两个方面：

(1) **现有技术的领域**；(2) 现有技术的数量。

发明：

不仅要考虑该发明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还要考虑其**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以及该发明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能够促使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到其中去寻找技术手段的**其他技术领域**。

实用新型：

一般着重于考虑该实用新型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但是现有技术中给出**明确的启示**，例如现有技术中有明确的记载，促使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到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寻找有关技术手段的，可以考虑其**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

对于同一技术方案而言：**发明的对比文件可能因为可以全领域选取从而不具备创造性；实用新型则可能因为对比文件属于其他技术领域不能采用而认可其具备创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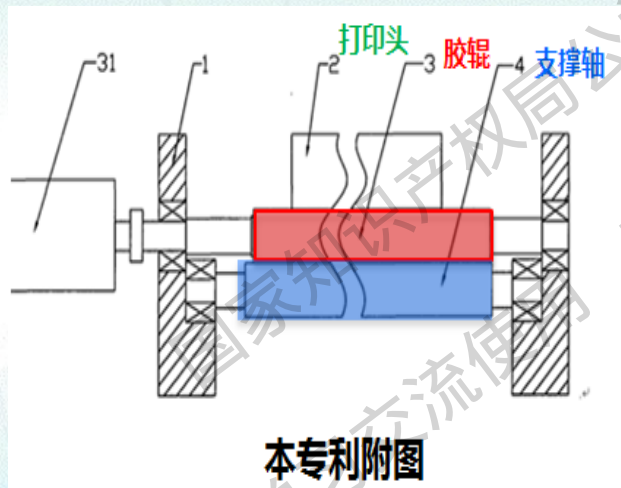
《实用新型专利权评价报告实务手册》

- **所属**技术领域：产品（具有某种特定使用功能）直接应用于其中的具体技术领域；产品（具有通用使用功能）所属的功能领域
- **相近**技术领域：与产品（具有某种特定使用功能）的使用功能相近的技术领域；与产品（具有通用使用功能）的通用使用功能相近的技术领域
- **相关**技术领域：构成该产品（具有某种特定使用功能）的组成部件的功能所属的技术领域；产品（具有通用使用功能）的通用使用功能能够被直接应用于中的具体的技术领域

案例6：一种电加热水壶

- | | | |
|--------------------|---|--------|
| ➤ 电热水壶——煮水器具 | → | 所属技术领域 |
| ➤ 电饭锅——煮饭器具 | → | 相近技术领域 |
| ➤ 具有电磁加热的电水壶——电磁加热 | → | 相关技术领域 |
| ➤ 电加热毯 | → | 其他技术领域 |

案例7：热敏打印机打印胶辊支撑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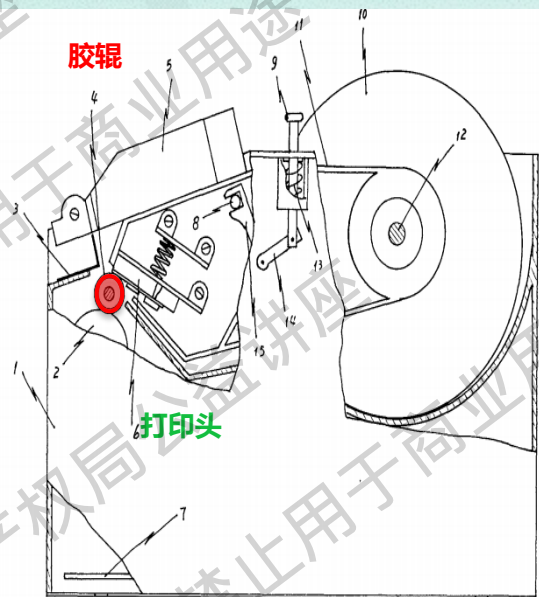


解决的技术问题：打印胶辊弯曲变形。

核心构思：胶辊下方增设支撑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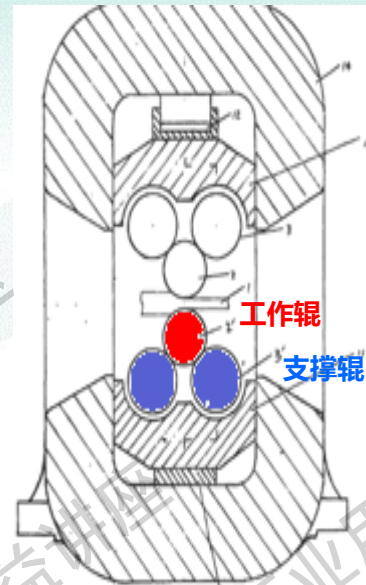
独权1：

一种热敏打印机打印胶辊支撑结构，包括胶辊（3）、打印头（2），其特征是：在胶辊的下方设有与胶辊平行的且用于支撑胶辊的支撑轴（4）。



D1：热敏打印机

D1：热敏打印机，包括胶辊2、打印头6。



D2：轧钢机

D2：轧钢机，包括支撑辊，工作辊，两者平行设置，支撑辊对工作辊提供支撑，减小工作辊的弯曲变形。

实用新型：

一般着重于考虑该实用新型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但是现有技术中给出**明确的启示**，例如现有技术中有明确的记载，促使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到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寻找有关技术手段的，可以考虑其**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

实用新型现有技术考虑的领域：

- 1、所属技术领域
- 2、相近或相关技术领域（**在明确启示下可以考虑**）

法院：

D2属于轧钢领域，D2没有明确记载相关结构可以用于本专利的打印机领域，与本专利不属于相近或相关技术领域，D2不能用于评价本专利的创造性。

最高院裁定：

所谓**明确的技术启示**是指**明确记载在现有技术中的技术启示**或者**本领域技术人员能够从现有技术直接、毫无疑义地确定的技术启示**。

判断与最接近的现有技术相结合的D2是否属于与本专利相近或相关技术领域的技术文献**且给出明确启示而予以考虑？**

基于复审无效决定、法院判例等，归纳出3种对比文件属于相近或相关技术领域且现有技术给出了明确启示的常见情形供大家参考。

(1) 根据本领域技术人员对现有技术的了解，能够列举出的相近或相关技术领域

例如：本专利产品的常规配件领域、相配合使用的产品领域、上下游产品领域等。

这些领域之间技术关联度较高，对本领域技术人员的技术启示作用明显（**明确的启示**），本领域技术人员基于解决技术问题的动机容易考虑到这些技术领域。

(2) 最接近的现有技术和/或D2有明确的记载将两者联系起来，此时确认D2的技术领域属于相近或者相关技术领域予以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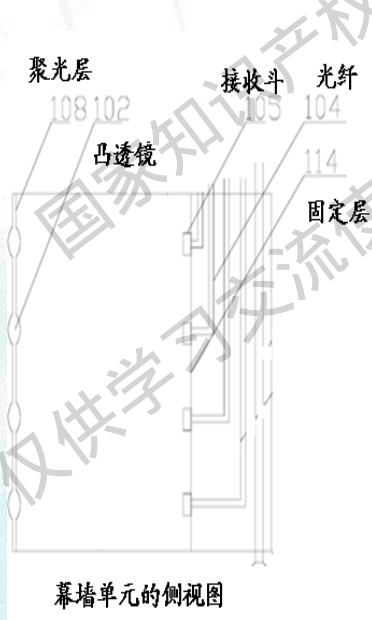
实用新型：

一般着重于考虑该实用新型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但是现有技术中给出**明确的启示**，**例如现有技术中有明确的记载**，促使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到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寻找有关技术手段的，可以考虑其**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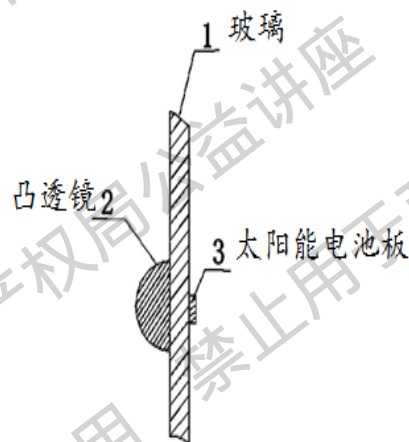
例如： D2中记载了技术手段A，并明确记载了可用于.....
领域。

(2) 最接近的现有技术和/或D2有明确的记载将两者联系起来，此时确认D2的技术领域属于相近或者相关技术领域予以考虑

案例5：幕墙单元及幕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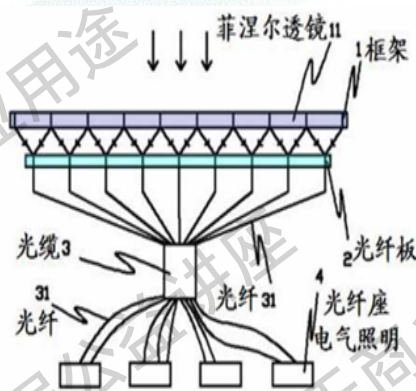


本专利附图



D2附图

D2：太阳能光伏玻璃幕墙



主视图

D1附图

D1：一种太阳能照明装置

最接近的现有技术D2属于建筑物幕墙领域，同时也公开了太阳能利用领域的技术内容，也就是说此时现有技术已经在本专利的建筑物幕墙领域与D1所在的太阳能应用领域之间建立了联系，D1所属的太阳能应用领域属于与本专利相近或相关的技术领域。

(3) 技术手段在多个技术领域中被广泛应用以解决普遍存在于多个技术领域的相同或相似技术问题

实用新型：

一般着重于考虑该实用新型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但是现有技术中给出**明确的启示**，例如现有技术中有明确的记载，促使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到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寻找有关技术手段的，可以考虑其**相近或者相关的技术领域**。

技术手段应用的普遍性，意味着**现有技术整体上给出了明确的启示**，此时作为其中代表性对比文件的D2，可认为其属于扩大化的相关技术领域而予以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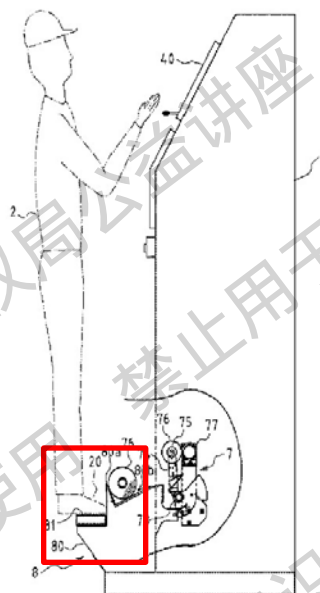
(3) 技术手段在多个技术领域中被广泛应用以解决普遍存在于多个技术领域的相同或相似技术问题

案例8：一种纺纱机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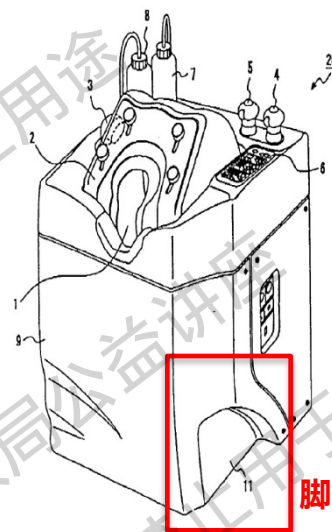
解决的技术问题：
当作业者将脚放到踏板上时，接近操作单元。



本专利



D1：纺纱机械



D2：洗头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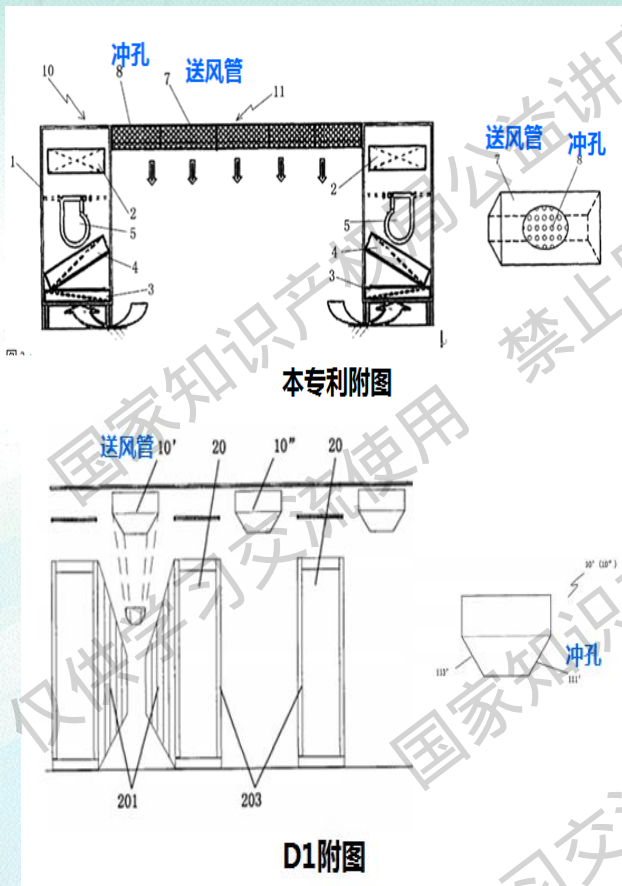
D2的洗头设备领域与本专利纺纱机械领域虽有区别，但是给操作设备设置脚尖容纳部以方便操作者更靠近操作对象在现有技术中的多个技术领域已被广泛应用，因此根据现有技术整体上的明确启示，在需要设置脚尖容纳部时，可以促使本领域技术人员在D2中寻找相关的技术手段。

公知常识：

众所周知的事实、自然规律及定理、根据日常生活经验法则推定的事实以及**本领域普通技术知识和手段**。

本领域中解决该**重新确定的技术问题**的惯用手段，
或教科书或者工具书等中披露的解决该**重新确定的
技术问题**的技术手段

案例2：线型送风管



在D1的基础上，“冲孔均匀设置”能否用“本领域的公知常识”来评述？

为保证出风均匀而将孔均匀设置是本领域的常用技术手段？

复审委：

D1中发现顶棚风口送出的冷空气垂直向下至地板后易产生紊流，不利于气流组织，从而影响对机柜的冷却效果等。

存在问题

冲孔均匀设置

手段公知，但是否能解决此问题存疑

D1中采用的风管的送风口设置在侧面的斜边上，不设置在水平面上。

启示相反

不论“冲孔均匀设置是否是解决紊流问题的公知手段”，D1都给出了相反技术启示。D1和公知常识的结合无法评价本专利的创造性。

案例9：带有热辐射材料的电源内置LED灯丝灯

D1公开了一种高显色指数高效率LED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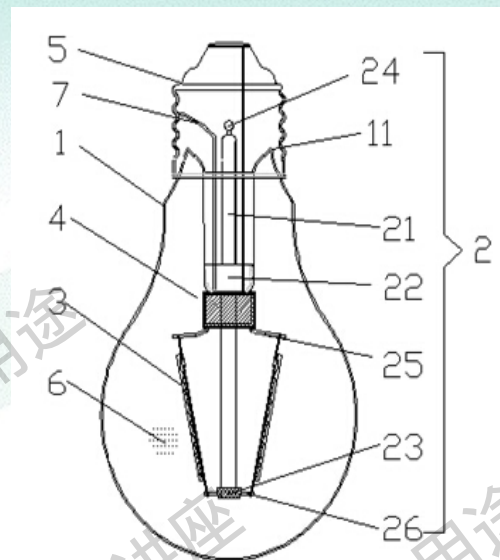
区别：权利要求1中的LED灯丝（3）的外表面设有热辐射材料层I（37），驱动器（4）的外表面设有热辐射材料层II（43），而D1中未公开LED或驱动器上设热辐射材料层。

实际解决的技术问题：LED灯丝在工作时温度较高，散热困难，光源寿命受到影响。

公知证据《LED照明应用技术》

第3章是关于LED照明散热设计技术的内容

第7节介绍了基于纳米碳球的辐射散热技术，其表明涂装碳簇材料(黑体)辐射冷却效果佳；第8节介绍了类钻碳镀膜技术，其中第8节中记载了：DLC像是黑体可在常温下以红外方式把热辐射给空气中的分子，按照这种机理，可以在PCB的暴露面也镀一层DLC，这样LED产生的热就可以持续向四周辐射。



解决的技术问题



解决此问题的手段

审查指南

发明和实用新型在创造性判断标准上的不同，主要体现在现有技术是否存在“技术启示”。在判断现有技术中是否存在技术启示时，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存在区别，这种区别体现在下述两个方面：
(1) 现有技术的领域；(2) **现有技术的数量**。

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在现有技术数量上的不同主要体现为：对于发明专利而言，可以引用一项、两项或者多项现有技术评价其创造性。

对于实用新型专利而言，一般情况下可以引用**一项或者两项**现有技术评价其创造性，对于由现有技术通过“**简单的叠加**”而成的实用新型专利，可以根据情况引用**多项**现有技术评价其创造性”。

审查指南

关于组合发明部分的相关规定：

“简单的叠加”一般是指仅仅将现有技术特征组合或连接在一起，各自以其常规的方式工作，技术特征之间无关联、在功能上也不相互支持，总的技术效果是各叠加部分效果之总和。如果组合的**各技术特征在功能上彼此支持**，并**取得了新的技术效果**；或者说**组合后的技术效果比每个技术特征效果的总和更优越**，则这种组合具有突出的实质性特点和显著的进步，发明具备创造性。

最高院裁定书：

简单的叠加不是创新，如果只允许使用一至两项现有技术来评价通过简单的叠加而形成的实用新型专利的创造性，就会降低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标准，因此《审查指南》规定可以引用多项现有技术来评价其创造性。

案例10：一种铅笔盒

一种铅笔盒，其上设置有MP3、转笔刀、计算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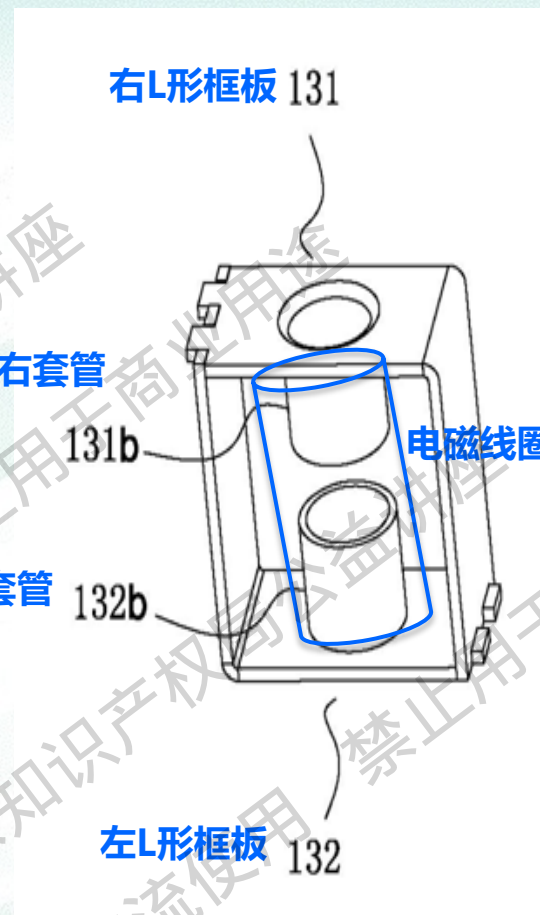
案例11：一种电磁水泵的组合式保持架装置

本专利要解决的技术问题：

保持架安装较麻烦和结构不够小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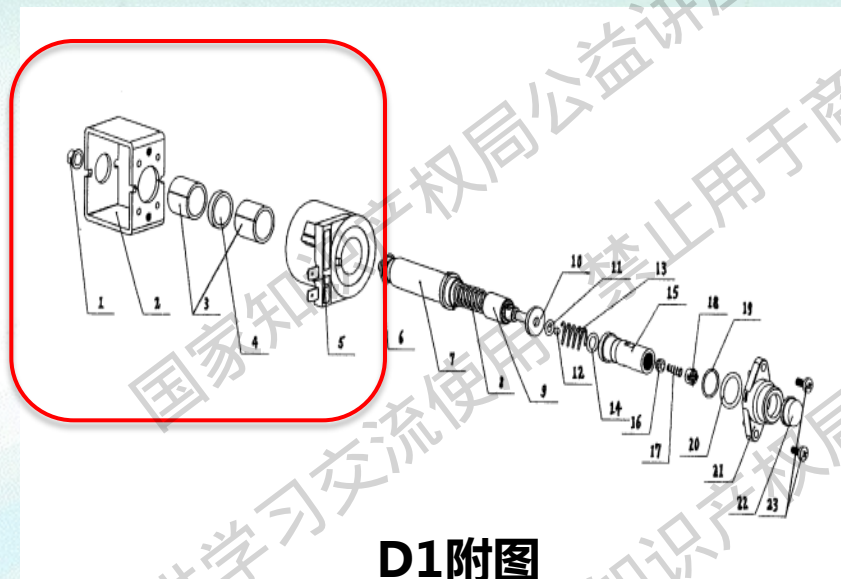
独权1：

一种电磁水泵的组合式保持架装置，包括**框形保持架**和**电磁线圈**，其特征在于：该框形保持架由**左L形框板**和**右L形框板**卡接而成，在左L形框板的左侧板上冲压一体成型有**左套管**，在右L形框板的右侧板上冲压一体成型有**右套管**，左L形框板和右L形框板卡接后左套管和右套管具有间隙，**电磁线圈**套接在左套管和右套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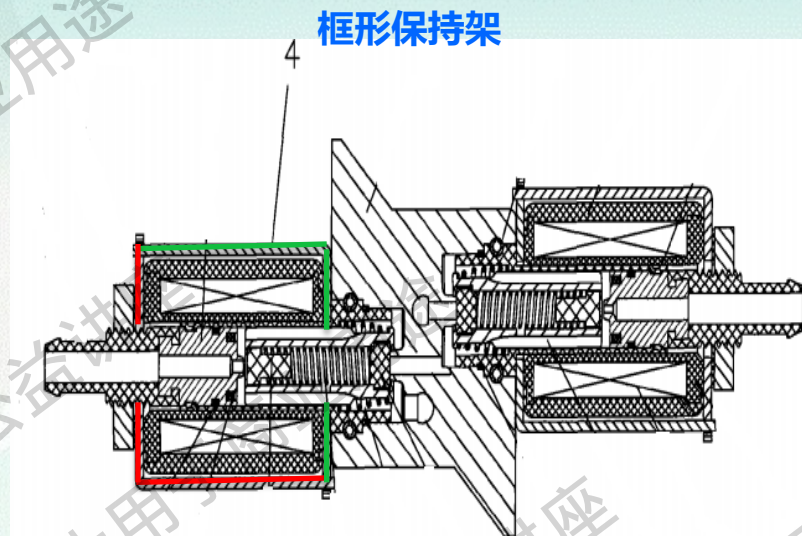
装配方式：先将**电磁线圈**套在**左右套管**上，然后再将**左L形框板**和**右L形框板**卡接成整体保持架。

案例11：一种电磁水泵的组合式保持架装置



D1附图

D1公开了一种电磁泵
等同于本申请的背景技术



D2附图

D2公开了电磁阀，仅从附图中公开了保持架由两个L形框板组成，其它与本专利相关的技术特征均未公开。

本专利是否能够由“D1+D2+公知常识”简单叠加而得到？

复审委认为：

本专利套管与框板一体成型和框形保持架分为卡接的两部分属于一个整体的技术构思，共同解决了技术问题。

避免由于错误拆分技术特征得出技术方案属于“简单的叠加”的错误结论。

- ✓ **事实认定准确（本专利、对比文件）**
- ✓ **关注技术领域差异（最接近现有技术
的选取、技术启示、公知常识）**
- ✓ **简单叠加的考量（正确划分技术特征
组合）**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益讲座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 禁止用于商业用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益讲座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 禁止用于商业用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益讲座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 禁止用于商业用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益讲座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 禁止用于商业用途

感谢聆听!